

安流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制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对照任务分工将年度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总体情况中，主动接受社会的监督。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在单位网页频道和县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上主动发布工作动态、部门文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更新单位机构相关信息等。2023 年，我镇通过五华县安流镇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90 条，其中：工作动态类信息 41 条、通知公告类信息 39 条，财政预决算类信息 2 条、部门文件类信息 2 条和其他信息 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除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之外，依法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有效渠道。2023 年我镇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为依申请公开，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进行有效答复、办结并归档。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明确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发布三审三校责任制度，加强政府办公室的信息

发布管理，按照“分级审核、先审后发”原则，坚持底线思维，保证正确的政治方向，做好保密审查以及法理审查等。

（四）平台建设情况。我镇坚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建设镇政府门户网站，打造整体联动、高效惠民的网上政府。坚持通过加强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配合党政协同办公系统工作提示、电话提醒告知、重点节点提前预防、实地督促检查等方式，全方位提升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水平。

（五）监督保障制度。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机制，每季度对大网格和各线政务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回头看，落实内部管理和责任考核追究制度，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我镇整体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日常工作安排部署，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积极畅通渠道，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在门户网站上公开咨询和投诉渠道，及时回复社会关切问题，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7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安流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更新时间不及时,重大信息公开存在一定滞后性,存在更新不及时的现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不足,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度和满意度有待提高;三是在信息写作方面缺乏严谨性、严肃性,在内容方面存在不深刻的问题,影响信息写作的质量。

针对以上问题,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安流镇将严格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提高行政行为透明度和办事效率，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

（一）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定期梳理全镇工作信息，充实完善各栏目内容，保证信息公开及时性。

（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现代网络信息平台，加强与群众的互动，确保政府信息应公开全公开、可公开全公开。

（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升政务公开队伍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同时强化监督考核力度，强化信息公开意识，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本单位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